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九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等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5 年 12 月 27 日在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及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对湖南有线电视网络集团增资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省有线电视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有线集团”）“宽带乡村”和中小城市网络建设完善项目将获得国家发改委专项建设基金的扶持。该事项具体由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下属的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承办。该基金以增资的方式向湖南有线集团注资 1 亿元（占 2.0077%股权），期限 10 年，约定需支付给该基金的年投资收益率 1.2%（按季支付）。后期电广传媒应按照协议规定的时间、比例和价格收购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持有的湖南有线集团股权，即在 2019 年 12 月、2021 年 12 月、2023 年 12 月、2025 年 12 月分别按期支付标的股权转让对价 2,500 万元，共计 1 亿元。详见《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对湖南有线电视网络集团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5-114）。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弃权票原因与公司发布的 2015-109 号《补充公告》中披露的相同（以下亦同）。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受让北京华图宏阳教育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议案》

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受让天津达晨创富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的北京华图宏阳教育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560 万股股份(占华图教育总股本的 4.55%), 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40,000 万元。详见《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受让北京华图宏阳教育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5-115)。

表决结果: 同意 12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1 票。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股票发行价格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股票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公司决定对本次交易发行价格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公司股票复牌交易已满二十五个交易日, 本次发行价格调整方案的触发条件均已满足。发行价格调整方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6 日公告的《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文件。

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1、价格调整

根据发行价格调整方案, 首先对本次交易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底价进行调整。

(1)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底价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底价调整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 即 25.18 元/股。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最终发行价格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批文后, 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 依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市场情况, 并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 遵照价格优先原则, 与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协商确定。

(2) 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

前述调整后的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底价不低于本次交易中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即 24.93 元/股），根据发行价格调整方案，本次交易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不作调整。

2、发行股份数量调整

(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数量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不作调整，发行股份数量亦不作调整。

(2) 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股份数量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 213,803.75 万元，拟向不超过 10 名的特定投资者定向发行。最终发行数量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的要求，根据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与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计算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2 月 27 日